

附件

中共万源市白沙镇郑家坝村总支部委员会对万源市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台账

序号	整改问题	牵头领导 (不能为同一人)	责任单位(股室)	整改措施(整改方案措施内容)	完成时限	整改完成情况(整改情况报告内容,不能照抄照搬整改措施内容)	整改方案措施条数	建章立制数	建章立制文件目录(并提供文件电子档)
1	缺乏主动整体谋划。2022年、2023年,村支两委未认真谋划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阶段工作,无年度阶段性任务目标和总结。	周野、侯强	郑家坝村、镇乡村振兴办	一是召开专题会议,系统回顾梳理2023年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有效做法和经验教训,形成年度工作总结。二是认真学习贯彻各级部门对乡村振兴工作的指示要求,充分听取驻村干部、村民代表等多方意见,结合本村实际,科学规划2024年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的年度阶段性任务目标。	2024年2月29日	已整改。我村于2024年1月9日组织村支两委、驻村干部、社长召开专题会议,系统回顾梳理2023年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有效做法和经验教训,讨论研究2024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并形成任务目标和工作总结。	2	0	
2	未重视防返贫动态监测工作。村支两委对3户脱贫不稳定户、5户边缘易致贫户实施动态跟踪不到位,对返贫风险掌握不全面,将职责“甩锅”帮扶干部。	周野、侯强	郑家坝村、镇乡村振兴办	一是坚持对本村包括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在内的11户33人开展日常走访,及时掌握相关人员经济来源、身心健康等情况,尽可能通过调动村级资源消除返贫风险,如有困难及时向上级汇报。二是进一步培育村支两委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的责任担当和主人翁意识,去除“等靠要”等错误思想,自觉承担本村乡村振兴工作主体责任,与帮扶干部通力协作共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2024年2月29日	已整改。坚持对本村包括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在内的11户33人开展日常走访,及时掌握相关人员经济来源、身心健康等情况,通过日常排查新增监测户1户,已落实帮扶措施,积极协调3户监测户申请政策救助13万元,均已到账,2024年对本村2户监测户进行了物质慰问(贺易亮、杜成跃)。	2	0	

3	理论学习内容针对性不强。支部对于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乡村振兴系列讲话精神等与村级发展相关的理论思想未组织学习。	周野、符丹	郑家坝村、镇党建办	一是每月组织一次理论学习，将理论学习作为每次组织生活的首项议题，会前认真制定学习计划、准备学习内容，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乡村振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与村级发展的相关理论知识，做到“逢会必学、学以致用”。二是充分运用微信群、广播站等渠道，定期推送、宣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乡村振兴领域的重要讲话精神，将党中央的新思想新理论、好政策好制度下沉基层、深入群众，形成良好学习氛围。	2024年2月29日	已整改。支部通过每月党员活动日组织党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乡村振兴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已开展4次。	2	0	
4	法制宣传效果不明显。2019年以来，全村村民发生15起交通处罚案件、11起行政处罚案件、2起刑事案件，5年内案件发生数量呈上升趋势。村民法制观念淡薄，对村规民约具体要求不清楚、不明白。	周野、符丹	郑家坝村、镇综治中心、镇民政办、白沙司法所、镇交管站	一是开展一次法治教育宣讲，定期通过微信群、LED电子屏等渠道宣传法律知识，制作普法标语、喷绘等宣传品营造遵纪守法的法治生态。邀请白沙镇司法所工作人员等法律从业者参加群众会、院坝会，结合会议议题向村民开展法制宣讲活动，推进村民树立法制观念。二是通过日常走访入户向村民宣贯本村村规民约，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头规范言行举止，在村内形成崇尚法制、遵规守约的淳朴民风。	2024年2月29日	已整改。2024年1月3日我村配合白沙司法所相关同志开展法治教育宣讲，并定期通过微信群、LED电子屏等渠道宣传法律知识，制作普法标语、喷绘等宣传品，营造遵纪守法的法治生态。村支两委通过群众会、院坝会，结合会议议题向村民开展法治宣讲活动，推进村民树立法治观念，累计宣传20余次，宣传受众达300人次。	2	0	
5	宣传硬件设施不齐全。全村仅有郑家坪组1处“村村响”喇叭，辐射范围仅为村委会周边村民，其余村民小组未安装。	周野	郑家坝村、镇文广站	对接上级部门在郑家坝村增设宣传设施加大宣传力度。	2024年2月29日	整改中。已向镇政府报告，万源市已计划490万元用于创建“省市县镇村”五级平台网络，同时增设部分广播设施。	1	0	

6	集体资产统筹管理不到位。2019年以来，全村共出租集体资产4处，村支两委对协议执行情况底数不清、情况不明，按协议约定应收取的8.6万元资金收益至今未到账。	周野	郑家坝村、白沙司法所	一是建立资产管理台账。二是杨莉的场地租金问题，村委会已进行催收，本人表示尽快将租金打入指定账户。科达旅游有限公司的土地租金问题，村委会已进行催收，该公司表示尽快将租金打入指定账户。入股科达旅游有限公司的分红6.19万元已于2022年7月进行起诉，通过协商，该公司应偿还本金及利息21.49万元，由于该公司一直没有偿还，我村已经向万源市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	2024年3月10日	整改中。一是建立了资产管理台账。二是加强催收，杨莉的场地租金问题，村委会已进行催收，已于2023年12月转入2020年、2021年租金6000元，2022年、2023年租金预计2024年转入。科达旅游有限公司的土地租金问题，村委会已进行催收，该公司表示尽快将租金打入指定账户。入股科达旅游有限公司的分红6.19万元已于2022年7月进行起诉，该公司应偿还本金及利息21.49万元，由于该公司一直没有偿还，我村已经向万源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	0	
7	产业周转金使用管理不到位。2017年以来，借出产业周转金30万元，截至巡察组撤离，其中脱贫户借款20万元中的11.6万元到期未收回，另有累计15.3万元作为本金入股企业，至今未产生收益，也未回收本金，资金存在回收风险。	周野	郑家坝村、白沙司法所	本村30万产业周转资金借支给贫困户14.7万元，已经收回8.4万元，剩余6.3万元（除开2户借支2万元无法偿还外）村委会将继续进行催收。入股科达旅游有限公司的15.3万元已于2022年7月进行起诉，通过协商，该公司应偿还本金及利息21.49万元，由于该公司一直没有偿还，我村已经向万源市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	2024年3月10日	整改中。一是加强催收，通过法律手段申请强制执行。二是加强业务学习，组织村两委成员、驻村队员开展产业周转金使用管理知识学习。	2	0	

8	位于袁家坝组的长滩河砂石厂矿区的生态植被遭到严重破坏，周边土地复耕难度大，且全天候24小时开采，噪音污染严重，给村民生产生活造成极大影响。	周野、苟暇、侯强	郑家坝村、镇环保办、镇村规办、白沙自然资源所	上报相关职能部门，督促企业停止生态破坏和生态恢复。村委会督促协商长滩河砂石厂，调整开采时间为早上7点之后开始，下午8点后停止开采。	2024年2月29日	整改中。村委会已向白沙镇党委政府报告，万源市自然资源局相关同志来现场督导企业开展生态恢复工作，现土地复耕工作正在进行中，同时督促长滩河砂石厂调整开采时间，仅在白天开采。目前经实地走访周边村民了解到现已无噪音污染问题。	2	0	
9	村支两委未按照“公益林集体部分补偿资金原则上要测算分配到户”的要求（万林业园林函〔2017〕157号文件），将马家沟组原有的589亩集体生态公益林分摊到户，直至2023年7月，才突击将面积分摊到户，截至巡察组撤离，此地块5.21万元补助资金仍未发放到该组村民手中。	周野	郑家坝村、镇农林服务中心	已按照政策要求，将公益林集体部分补偿资金5.21万元已全部发放到马家沟组村民手中。	2024年1月31日	已整改。已按照政策要求，将公益林集体部分补偿资金5.21万元已全部发放到马家沟组村民手中（资金于2023年11月20日到位）。	1	0	
10	村民代表大会职能发挥不充分。村民代表参与涉及全村发展和村民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频率较低，全村村民代表37名，在家代表34名，访谈15名代表表示，较少参与村级事务决议过程。	周野、符丹	郑家坝村、镇民政办	一是参会要达到开会比例。二是加强对村民代表的管理，充分发挥村民代表的职能职责。三是开会代表参与发挥议事职责。	2024年2月29日	已整改。平时通过入户走访、电话联系加强宣传村情村务，引导村民代表了解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主动履职尽责。	3	0	

11	“两公开”执行不到位。村支两委对涉及村民小组的重大事务决议内容和实施结果未及时公示公开。如，村支两委未将村民陈达明已租用10亩集体土地栽种果树23年（租期20年）的情况予以公示，大多数村民不知道具体情况。	周野、符丹	郑家坝村、镇民政办	一是针对村民大会对陈达明租地事项进行讨论，并将讨论结果进行公开公示，同时在今后及时对涉及村民小组的重大事务决议内容和实施结果进行公开。二是对重大事务必须开会研究，并及时公开。	2024年2月23日	已整改。一是针对村民大会对陈达明租地事项进行讨论，并将讨论结果在清廉公示栏进行公开公示，同时在今后对涉及村民小组的重大事务、决议内容和实施结果及时进行公开。二是涉及到“三重一大”的事务必须开会研究，并将会议决定及时公开。	2	0	
12	“一监督”实效被弱化。监委会主任存在“支部副书记与监委会主任”角色转换不到位、不知道怎样履职的问题；2位监委会委员中有1名常年在外出务工，不具备履职条件。	周野、高博	郑家坝村、镇纪委	建立“乡镇纪委派单、村委会接单、村监委会督单”的“三单”机制。由白沙镇纪委负责定期派单、按时收账，村委会负责抓好落实、逐一销号，使村级监督成效网紧密衔接、不留死角。今后选举时选举能够长期在家正常履职的监委会委员。	2024年2月23日	已整改。一是通过市纪委、镇纪委集中培训加强监委会主任能力培养，明确职能职责，全面做好监督工作。二是在村委会有重大决议时，要求其必须到场履职，因有事不能到场履职的，通过电话沟通履行监督职责。三是换届时，择优选配优秀人员充实队伍，做到履职尽责。	2	0	
13	解决社道路建设遗留问题乏力。寨子坪组5公里社道路加宽项目（市交通局业主），未在合同约定时限完工，停工9个月，建筑垃圾随意堆放在原有社道路上，该组80户村民出行极为不便，村民反映强烈。	周野、田毅	郑家坝村、镇项目办	一是已向白沙镇政府汇报，正在协商市交通部门解决。做好群众解释和信访稳控工作。二是督促项目推进。	2024年3月10日	整改中。已向白沙镇党委政府汇报，协调相关部门予以解决，同时做好群众解释和信访稳控工作。	2	0	

14	推动被征地村民社保诉求问题力度不够。 2018年，白沙镇垃圾中转站在咽喉坝组建设落成，建设用地涉及的7户村民社保参保诉求一直未得到解决，导致村民上访不断，村支两委多次调解无果。	周野、苟暇	郑家坝村	一是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按程序申报。做好群众解释和信访稳控工作。二是收集民生诉求，及时化解。	2024年2月29日	整改中。村委会于2023年12月组织城投公司、相关村民进行协调，经协商，由城投公司按程序申报资金解决遗留问题。	2	0	
15	2020年2月、2022年11月党员付伦高分别因聚众赌博、酒驾受到警告处分；2022年9月，潘传伟、毛洪渊2名村干部因违反工作纪律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村支两委未针对3起身边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工作。	周野、高博	郑家坝村、镇纪委	在村党员会议上以近两年党员干部违法违纪案件作为反面教材开展批评教育，以案促改。以各种形式开展法制宣传和法制教育活动。	2024年2月23日	已整改。2024年1月31日召开党员大会，对3起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工作，引导党员以此为戒。	2	0	
16	组织生活开展不规范。2021年，郑家坝村向阳支部组织生活会未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2019年以来，支部对党员民主评议结果未形成集体评议意见。	周野	郑家坝村、镇党建办	一是按照要求召开村党组织生活会，同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对党员民主评议结果同时形成集体评议意见上报。二是严格组织生活会制度，按程序规范召开。	2024年2月29日	已整改。向阳支部已于2024年1月31日开展组织生活会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并在今后民主评议党员时按要求形成集体评议意见。	2	0	

17	失联党员处置不及时。村支两委未按照规定对向阳支部失联多年2名党员（李育国、王乔）进行规范合理处置。	周野	郑家坝村、镇党建办	一是已经进行查找，王乔在工农街社区。二是李育国查无此人，接下来按照《党章》的规定召开党员大会后按程序处理，并报白沙镇党委审批。	2024年2月29日	整改中。村委会与白沙派出所共同协查，李育国查无此人，下一步将按程序上报相关单位处理；王乔为工农街社区户籍，目前在万源市城南中学担任教师工作，已与本人取得联系，其组织关系在城南中学，为身份证信息录入时错误，已按相关流程处理。	2	0	
18	2022年7月，市审计局开展片区审计监督出具审计调查报告，指出郑家坝村存在的“固定资产未入账核算”问题仍未整改。	周野、杨波	郑家坝村、镇财政所	一是在2024年2月前完善固定资产登记台账，与三资管理系统一致，做到账实相符、与系统相符。二是后期资产变动时及时更新。	2024年2月29日	已整改。已到镇财政所对未入账的固定资产进行补计，后期资产变动时及时更新。	2	0	